

债券代码:	138515.SH	债券简称:	22 沿海 G1
债券代码:	138705.SH	债券简称:	22 沿海 G2
债券代码:	115043.SH	债券简称:	23 沿海 G1
债券代码:	250558.SH	债券简称:	23 沿海 01
债券代码:	250826.SH	债券简称:	23 沿海 02

南通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23 年度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2023 年 9 月

声 明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吴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 22 沿海 G1

1、债券名称：南通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2、债券代码：138515.SH

3、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1 亿元。

4、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次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本次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固定利率，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设置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决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

7、发行方式、发行对象与配售规则：本期债券发行方式为簿记建档发行。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9、债券形式：本期债券采用实名制记账方式发行，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登记和结算服务。

10、债券登记与托管：专业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11、起息日：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22 年 11 月 2 日。

12、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11 月 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1 月 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3、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7 年 11 月 2 日。

14、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7 年 11 月 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

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11 月 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5、本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16、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17、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拟全部用于偿还前次公司债券。

19、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20、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与监管银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开设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本期债券发行成功后，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费用后直接划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22 沿海 G2

1、债券名称：南通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

2、债券代码：138705.SH

3、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5.5 亿元。

4、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次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本次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固定利率，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设置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决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

7、发行方式、发行对象与配售规则：本期债券发行方式为簿记建档发行。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9、债券形式：本期债券采用实名制记账方式发行，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登记和结算服务。

10、债券登记与托管：专业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11、起息日：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22 年 12 月 9 日。

12、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12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2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3、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7 年 12 月 9 日。

14、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7 年 12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12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5、本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16、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17、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拟全部用于偿还回售公司债券和置换偿还公司债券的自有资金。

19、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20、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与监管银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开设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本期债券发行成功后，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费用后直接划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23 沿海 G1

1、债券名称：南通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

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2、债券代码：115043.SH

3、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3.5 亿元。

4、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次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本次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固定利率，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设置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决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

7、发行方式、发行对象与配售规则：本期债券发行方式为簿记建档发行。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9、债券形式：本期债券采用实名制记账方式发行，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登记和结算服务。

10、债券登记与托管：专业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11、起息日：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23 年 3 月 14 日。

12、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3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3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3、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8 年 3 月 14 日。

14、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8 年 3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3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5、本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16、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17、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拟全部用于置换偿还公司债券的自有资金。

19、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20、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与监管银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开设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本期债券发行成功后，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费用后直接划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四）23 沿海 01

1、债券名称：南通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代码：250558.SH。

3、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8 亿元。

4、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次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本次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

6、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固定利率，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7、发行方式、发行对象与配售规则：本期债券发行方式为簿记建档发行。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9、债券形式：本期债券采用实名制记账方式发行，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登记和结算服务。

10、债券登记与托管：专业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11、起息日：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23 年 3 月 30 日。

12、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3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3、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6 年 3 月 30 日。

14、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6 年 3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5、本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16、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17、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有息债务。

19、拟挂牌转让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20、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与监管银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开设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本期债券发行成功后，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费用后直接划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五）23 沿海 02

1、债券名称：南通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代码：250826.SH。

3、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2 亿元。

4、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次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本次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

6、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固定利率，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7、发行方式、发行对象与配售规则：本期债券发行方式为簿记建档发行。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9、债券形式：本期债券采用实名制记账方式发行，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登记和结算服务。

10、债券登记与托管：专业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11、起息日：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23 年 4 月 27 日。

12、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4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3、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6 年 4 月 27 日。

14、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6 年 4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5、本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16、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17、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有息债务。

19、拟挂牌转让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20、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与监管银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开设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本期债券发行成功后，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费用后直接划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2023 年 8 月 31 日，公司披露了《南通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的公告》（以下合称“《公告》”）。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1、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变更情况
黄浩	离任副董事长、总会计师
罗伯乐	离任监事
朱建锋	离任副总经理

黄浩，男，出生于1969年4月，本科学历。历任南通市财政局综合科科员；南通市城建规费征收处副主任；南通市财政局综合处副处长；南通市港闸区财政局副局长；南通市财政局工贸处副处长、主任科员；南通文化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南通文化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会计师。现任南通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董事长、总会计师。

罗伯乐，男，出生于1980年11月，本科学历。历任南通瑞慈医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资金管理科副科长；资金管理科科长；财务部经理助理；财务部副经理。现任南通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朱建锋，男，出生于1978年7月，硕士学历。历任南通中等专业学校教师、党政办副主任、高职部副主任；南通市教育局职业教育与社会教育处副处长、教育与职业教育处副处长、组织宣传处副处长、政策法规处处长、职业教育与高等教育处（科学技术与产业处）处处长；南通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南通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关于黄浩同志免职的通知》（通委干〔2023〕129号），黄浩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总会计师职务。根据《关于向市属企业委派监督专员的通知》（通国资发〔2023〕57号），罗伯乐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关于孟亮、朱建锋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通委干〔2023〕210号），朱建锋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孟亮担任公司总会计师职务。

3、新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变更情况
孟亮	就任总会计师

孟亮，男，出生于1980年7月，硕士研究生。历任南通市审计局商贸审计科、行政事业与社会保障审计处、开发区审计处、法规综合处科员，财政金融审计处副主任科员、副处长，企业审计处处长、一级主任科员。现任南通沿海开发

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4、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事变动相关工商登记及备案手续正在办理中。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未达到《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人数要求，但未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或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及公司正常经营。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的基本情况

1、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任职情况

本公司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黄浩先生担任，因公司内部人事调动，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后续由孟亮先生担任。

2、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及联系方式

本公司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信息如下：

姓名：孟亮

职务：总会计师

电话：0513-69918688

传真：0513-69918672

电子邮箱：43407613@qq.com

联系地址：南通市崇文路1号启瑞广场32层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王海彬

联系电话：185 5186 2768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南通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度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4日